证券代码：830845　　证券简称：芯邦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圳芯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芯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6月25日上午10时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华龙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形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内容: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华龙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华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罗敏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世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转让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股票转让方式拟由做市交易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不涉及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股票转让方式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股票转让方式拟由做市转让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变更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不涉及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上午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

告编号：2018-031）。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芯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7 日